

連江縣港務處

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0日
發文字號：港航字第109000301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辦理「福澳港馬特園區倉儲新建工程」採購招標

依據：政府採購法及其施行細則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案號：HBL1091106

二、招標機關名稱：連江縣港務處

三、標的名稱及數量摘要：福澳港馬特園區倉儲新建工程

四、標的分類：工程

五、本案屬公告金額以上之採購

六、不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

七、招標方式：公開招標方式辦理，並辦理電子領標

八、最短等標期：11天

九、聯絡人(單位)、電話：港埠課 郭庭彰 (0836)22948#22

十、預算金額：公開、新臺幣26,810,108元

十一、投標文件截止收件時間：109年11月24日09時止

十二、採行協商措施：否

十三、開標時間：109年11月24日10時00分

十四、開標地點：本處3樓會議室

十五、投標文件使用之文字：中文

十六、履約地點：連江縣南竿鄉

十七、履約期限：決標次日起14日內繳交履約保證金，於機關通知日起15日內開工，並於240日曆天內完成本工程契約規定之所有工程項目。

十八、附加說明：

(一)廠商資格摘要：政府立案核可之丙級(含)以上綜合營造業。

(二)未來增購權利：不保留未來增購之權利

(三)招標文件領取方式：本案僅提供電子領標。

(四)收受投標文件地點：掛號郵寄或專人送達地址—20941連

江縣南竿鄉福澳村135-6號3樓。

(五)押標金額度：新臺幣130 萬元。

(六)決標方式：以最低標價決標

(七)本案屬：公告金額以上，未達查核金額之採購

(八)其他：

1、本案底價：本案訂底價但不公告底價

2、開標方式：本案為一段標

3、本案不限定中小企業參與

4、對招標內容疑義：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，應自公告日之次日起等標期之四分之一前，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，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，將於投標截止日期前1日前，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。

5、決標日期：同開標日期

6、本工程訂有付預付款。

7、履約保證金額度：新台幣260 萬元；保固保證金額度：以決算金額百分之三繳交(仟元以下捨去)。

8、本標的：辦理初驗。

9、其他：

(1)檢舉不法電話及信箱：法務部廉政署電話：0800-286-586、信箱：台北郵政14-153號信箱；法務部調查局電話：(02)2291-8888、信箱：新店郵政960000號信箱；馬祖調查站電話：(0836)22258、信箱：南竿郵政101號信箱；連江縣政風室電話：(0836)25204、地址：馬祖南竿介壽村76號。

(2)詳細招標資訊請查閱投標須知等招標文件。

(3)刊登政府採購公報、公告本處門首。

處長林志豐